

澎湖生活博物館遊館證申辦簡介

一、計算方式—超值划算小額費用！

1. 個人遊館證

例如：（縣民及本縣學生） $30 \text{ 元} \times 3.5 \text{ 倍} = 105 \text{ 元}$

（非縣民及外縣學生） $80 \text{ 元} \times 3.5 \text{ 倍} = 280 \text{ 元}$

2. 家庭遊館證

例如：（本縣籍） $2 \text{ 位家長} \times 30 \text{ 元} \times 3 \text{ 倍} + 2 \text{ 位學生} \times 15 \text{ 元} \times 3 \text{ 倍} = 270 \text{ 元}$

（外縣籍） $2 \text{ 位家長} \times 80 \text{ 元} \times 3 \text{ 倍} + 2 \text{ 位學生} \times 30 \text{ 元} \times 3 \text{ 倍} = 660 \text{ 元}$

二、申請文件—

1. 個人：1吋照片乙張、身分證件、填寫申請表。

2. 家庭：3*5全家福照、戶口名簿或相關證明文件（證明為一家人）、身分證件（成人具學生身分者出示學生證）、填寫申請表。

三、辦理地點—請洽澎湖生活博物館售票口，備妥相關文件，現場填寫申請表即可。

四、使用規定—

1. 遊館證自發卡日起算兩年內有效（當日申請即享遊館證入館優惠，遊館證製作完成後電話通知取件）。

2. 限證上成員使用有效，不得轉借他人，如有違規事情，當場沒收之。

3. 未帶遊館證者或非遊館證上登記成員，均應依規定購票入館。

4. 售票人員與驗票人員有權請求出示身分證明文件等，持用人不得拒絕。

5. 如有遺失得申請補發，工本費50元。

※詳細「申請要點」請至澎湖生活博物館網站 <http://www.phlm.nat.gov.tw> 查詢，聯絡人：9210405 轉分機 6104 售票口或 6412 許小姐。

